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
公 布

建筑学名词

CHINESE TERMS IN ARCHITECTURE

2014

科学出版社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

公 布

建 筑 学 名 词

CHINESE TERMS IN ARCHITECTURE

2014

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

科 学 出 版 社

北 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审定公布的建筑学名词,内容包括总论、建筑类型及组成、中外建筑历史、建筑教育、建筑经济、市场管理与工程建设程序、城乡规划、风景园林、建筑设计、建筑物理、建筑防护、建筑材料及制品、建筑结构、建筑设备与系统 14 部分,共 7461 条。本书对每条词都给出了定义或注释。书末附有英汉、汉英两种索引,以便读者检索。本书公布的名词是全国各科研、教学、生产、经营以及新闻出版等部门应遵照使用的建筑学名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筑学名词 /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审定.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4

ISBN 978-7-03-039194-0

I. ①建… II. ①建… III. ①建筑学—名词术语 IV. ①TU-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79571 号

责任编辑: 才 磊 顾英利/责任校对: 胡小洁

责任印制: 钱玉芬/封面设计: 槐寿明

科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4 年 3 月第 一 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4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35 1/2

字数: 900 000

定价: 19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

第六届委员会委员名单

特邀顾问：宋 健 许嘉璐 韩启德

主 任：路甬祥

副 主 任：刘成军 曹健林 孙寿山 武 寅 谢克昌 林蕙青

王 杰 刘 青

常 委（以姓名笔画为序）：

王永炎 曲爱国 李宇明 李济生 沈爱民 张礼和 张先恩
张晓林 张焕乔 陆汝铃 陈运泰 金德龙 柳建尧 贺 化
韩 毅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卜宪群	王 正	王 巍	王 夔	王玉平	王克仁	王虹峥
王振中	王铁琨	王德华	卞毓麟	文允镒	方开泰	尹伟伦
尹韵公	石力开	叶培建	冯志伟	冯惠玲	母国光	师昌绪
朱 星	朱士恩	朱建平	朱道本	仲增墉	刘 民	刘大响
刘功臣	刘西拉	刘汝林	刘跃进	刘瑞玉	闫志坚	严加安
苏国辉	李 林	李 巍	李传夔	李国玉	李承森	李保国
李培林	李德仁	杨 鲁	杨星科	步 平	肖序常	吴 奇
吴有生	吴志良	何大澄	何华武	汪文川	沈 恂	沈家煊
宋 彤	宋天虎	张 侃	张 耀	张人禾	张玉森	陆延昌
阿里木·哈沙尼	阿迪雅	陈 阜	陈有明	陈锁祥	卓新平	
罗 玲	罗桂环	金伯泉	周凤起	周远翔	周应祺	周明鑑
周定国	周荣耀	郑 度	郑述谱	房 宁	封志明	郝时远
宫辉力	费 麟	胥燕婴	姚伟彬	姚建新	贾弘禔	高英茂
郭重庆	桑 旦	黄长著	黄玉山	董 鸣	董 琨	程恩富
谢地坤	照日格图		鲍 强	窦以松	谭华荣	潘书祥

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委员名单

顾 问：张锦秋 马国馨 何镜堂 傅熹年 魏敦山 邹德慈

程泰宁 王小东

主 任：宋春华

副主任：周 畅 费 麟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丁 建 王 俊 王建国 王素卿 朱小地 朱文一

米祥友 庄惟敏 刘克成 刘克良 刘景樑 许迎新

李 忠 李秉奇 吴学敏 张爱华 邵韦平 周庆琳

孟建民 娄 宇 费 菁 顾 均 徐 伟 黄星元

常 青 崔 愷 曾 坚 谢玉明

秘书长：许迎新 米祥友

编写专家

总论负责人：崔 愷 吴英凡 周庆琳

建筑类型及组成负责人：朱小地 邵韦平 韩慧卿

马国馨	胡 越	刘晓钟	傅英杰	徐善铿	徐全胜	金卫钧
杨海宇	杨 洲	褚 平	王晓群	焦 力	李 晖	王 鹏
徐 健	柯 蕾	焦 舰	周庆琳	缪乐人	盛传红	缪 良
张天柱						

中外建筑历史负责人：朱文一

王贵祥	吕 舟	张复合	贾 珺	贺从容	罗德胤	刘 畅
李路珂	范 路	胡介中	周玉鹏	张笑楠	刘亦师	钱 毅

建筑教育负责人：朱文一

程晓青 王 辉

建筑经济负责人：丁 建

陈继跃	刘振光	汪琳芳	赵 红	唐永忠	罗志恒	刘 源
-----	-----	-----	-----	-----	-----	-----

市场管理与工程建设程序负责人：庄惟敏

张 维	冯腾飞	李 忠	苗志坚	崔 曦	梁思思	屈 张
-----	-----	-----	-----	-----	-----	-----

城乡规划负责人：朱文一 吴唯佳

王 凯	武廷海	谭纵波	唐 燕	王 英	李玉锋	张 悦
刘 宛	刘 健	赵 亮	赵中枢	张尔薇	李新阳	

风景园林负责人：张爱华 张丽华

汪原平 杨 乐 赵英磊

建筑设计负责人：崔 愷

周庆琳 饶良修 齐 放 肖 刚 庄国伟

建筑物理负责人：王 俊 徐 伟

赵建平 张 滨 林 杰 石红蓉 周 辉 董 宏

建筑防护负责人：娄 宇

黄星元 王 立 孙美君 晁 阳 朱玉俊 黄 健 巫曼曼

陈 骝 钟景华 杨 帆 刘月杰

建筑材料及制品负责人：顾 均

张 萍 曹 彬 罗文斌

建筑结构负责人：王 俊

陶学康 史志华 赵基达 杨 沈 毋剑平 滕延京 高文生

建筑设备与系统负责人：崔 愷

刘振印 李娥飞 庞传贵 李陆峰 陈 红 张 青 张文才

熊育铭 周庆琳

路甬祥序

我国是一个人口众多、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自古以来就十分重视语言文字的统一，主张“书同文、车同轨”，把语言文字的统一作为民族团结、国家统一和强盛的重要基础和象征。我国古代科学技术十分发达，以四大发明为代表的古代文明，曾使我国居于世界之巅，成为世界科技发展史上的光辉篇章。而伴随科学技术产生、传播的科技名词，从古代起就已成为中华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促进国家科技进步、社会发展和维护国家统一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我国的科技名词规范统一活动有着十分悠久的历史。古代科学著作记载的大量科技名词术语，标志着我国古代科技之发达及科技名词之活跃与丰富。然而，建立正式的名词审定组织机构则是在清朝末年。1909年，我国成立了科学名词编订馆，专门从事科学名词的审定、规范工作。到了新中国成立之后，由于国家的高度重视，这项工作得以更加系统地、大规模地开展。1950年政务院设立的学术名词统一工作委员会，以及1985年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现更名为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简称全国科技名词委），都是政府授权代表国家审定和公布规范科技名词的权威性机构和专业队伍。他们肩负着国家和民族赋予的光荣使命，秉承着振兴中华的神圣职责，为科技名词规范统一事业默默耕耘，为我国科学技术的发展做出了基础性的贡献。

规范和统一科技名词，不仅在消除社会上的名词混乱现象，保障民族语言的纯洁与健康发展等方面极为重要，而且在保障和促进科技进步，支撑学科发展方面也具有重要意义。一个学科的名词术语的准确定名及推广，对这个学科的建立与发展极为重要。任何一门科学（或学科），都必须有自己的一套系统完善的名词来支撑，否则这门学科就立不起来，就不能成为独立的学科。郭沫若先生曾将科技名词的规范与统一称为“乃是一个独立自主国家在学术工作上所必须具备的条件，也是实现学术中国化的最起码的条件”，精辟地指出了这项基础性、支撑性工作的本质。

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人们认识到科技名词的规范和统一工作对于一个国家的科技发展和文化传承非常重要,是实现科技现代化的一项支撑性的系统工程。没有这样一个系统的规范化的支撑条件,不仅现代科技的协调发展将遇到极大困难,而且在科技日益渗透人们生活各方面、各环节的今天,还将给教育、传播、交流、经贸等多方面带来困难和损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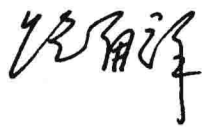
全国科技名词委自成立以来,已走过近 20 年的历程,前两任主任钱三强院士和卢嘉锡院士为我国的科技名词统一事业倾注了大量的心血和精力,在他们的正确领导和广大专家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卓著的成就。2002 年,我接任此工作,时逢国家科技、经济飞速发展之际,因而倍感责任的重大;及至今日,全国科技名词委已组建了 60 个学科名词审定分委员会,公布了 50 多个学科的 63 种科技名词,在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与社会科学方面均取得了协调发展,科技名词蔚成体系。而且,海峡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工作也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对此,我实感欣慰。这些成就无不凝聚着专家学者们的心血与汗水,无不闪烁着专家学者们的集体智慧。历史将会永远铭刻着广大专家学者孜孜以求、精益求精的艰辛劳作和为祖国科技发展做出的奠基性贡献。宋健院士曾在 1990 年全国科技名词委的大会上说过:“历史将表明,这个委员会的工作将对中华民族的进步起到奠基性的推动作用。”这个预见性的评价是毫不为过的。

科技名词的规范和统一工作不仅仅是科技发展的基础,也是现代社会信息交流、教育和科学普及的基础,因此,它是一项具有广泛社会意义的建设工作。当今,我国的科学技术已取得突飞猛进的发展,许多学科领域已接近或达到国际前沿水平。与此同时,自然科学、工程技术与社会科学之间交叉融合的趋势越来越显著,科学技术迅速普及到了社会各个层面,科学技术同社会进步、经济发展已紧密地融为一体,并带动着各项事业的发展。所以,不仅科学技术发展本身产生的许多新概念、新名词需要规范和统一,而且由于科学技术的社会化,社会各领域也需要科技名词有一个更好的规范。另一方面,随着香港、澳门的回归,海峡两岸科技、文化、经贸交流不断扩大,祖国实现完全统一更加迫近,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任务也十分迫切。因而,我们的名词工作不仅对科技发展具有重要的价值和意义,而且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政治稳定、民族团结、国家统一和繁荣等方面都具有不可替代的特殊价值和意义。

最近,中央提出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这对科技名词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要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求真务实,开拓创新。科学发展观的本质与核心是以

人为本，我们要建设一支优秀的名词工作队伍，既要保持和发扬老一辈科技名词工作者的优良传统，坚持真理、实事求是、甘于寂寞、淡泊名利，又要根据新形势的要求，面向未来、协调发展、与时俱进、锐意创新。此外，我们要充分利用网络等现代科技手段，使规范科技名词得到更好的传播和应用，为迅速提高全民文化素质做出更大贡献。科学发展观的基本要求是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因此，科技名词工作既要紧密围绕当前国民经济建设形势，着重开展好科技领域的学科名词审定工作，同时又要在强调经济社会以及人与自然协调发展的思想指导下，开展好社会科学、文化教育和资源、生态、环境领域的科学名词审定工作，促进各个学科领域的相互融合和共同繁荣。科学发展观非常注重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因此，我们在不断丰富和发展已建立的科技名词体系的同时，还要进一步研究具有中国特色的术语学理论，以创建中国的术语学派。研究和建立中国特色的术语学理论，也是一种知识创新，是实现科技名词工作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我们应当为此付出更大的努力。

当前国际社会已处于以知识经济为走向的全球经济时代，科学技术发展的步伐将会越来越快。我国已加入世贸组织，我国的经济也正在迅速融入世界经济主流，因而国内外科技、文化、经贸的交流将越来越广泛和深入。可以预言，21世纪中国的经济和中国的语言文字都将对国际社会产生空前的影响。因此，在今后10到20年之间，科技名词工作就变得更加具有现实意义，也更加迫切。“路漫漫其修远兮，吾今上下而求索”，我们应当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解放思想，务实创新、不断前进。不仅要及时地总结这些年来取得的工作经验，更要从本质上认识这项工作的内在规律，不断地开创科技名词统一工作新局面，做出我们这代人应当做出的历史性贡献。



2004年深秋

卢嘉锡序

科技名词伴随科学技术而生，犹如人之诞生其名也随之产生一样。科技名词反映着科学研究的成果，带有时代的信息，铭刻着文化观念，是人类科学知识在语言中的结晶。作为科技交流和知识传播的载体，科技名词在科技发展和社会进步中起着重要作用。

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人们认识到科技名词的统一和规范化是一个国家和民族发展科学技术的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是实现科技现代化的一项支撑性的系统工程。没有这样一个系统的规范化的支撑条件，科学技术的协调发展将遇到极大的困难。试想，假如在天文学领域没有关于各类天体的统一命名，那么，人们在浩瀚的宇宙当中，看到的只能是无序的混乱，很难找到科学的规律。如是，天文学就很难发展。其他学科也是这样。

古往今来，名词工作一直受到人们的重视。严济慈先生 60 多年前说过，“凡百工作，首重定名；每举其名，即知其事”。这句话反映了我国学术界长期以来对名词统一工作的认识和做法。古代的孔子曾说“名不正则言不顺”，指出了名实相副的必要性。荀子也曾说“名有固善，径易而不拂，谓之善名”，意为名有完善之名，平易好懂而不被人误解之名，可以说是好名。他的“正名篇”即是专门论述名词术语命名问题的。近代的严复则有“一名之立，旬月踟躇”之说。可见在这些有学问的人眼里，“定名”不是一件随便的事情。任何一门科学都包含很多事实、思想和专业名词，科学思想是由科学事实和专业名词构成的。如果表达科学思想的专业名词不正确，那么科学事实也就难以令人相信了。

科技名词的统一和规范化标志着一个国家科技发展的水平。我国历来重视名词的统一与规范工作。从清朝末年的科学名词编订馆，到 1932 年成立的国立编译馆，以及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学术名词统一工作委员会，直至 1985 年成立的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现已改名为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简称全国名词委），其使命和职责都是相同的，都是审定和公布规范名词的权威性机构。现在，参与全国名词委

领导工作的单位有中国科学院、科学技术部、教育部、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新闻出版署、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这些部委各自选派了有关领导干部担任全国名词委的领导,有力地推动科技名词的统一和推广应用工作。

全国名词委成立以后,我国的科技名词统一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在第一任主任委员钱三强同志的组织带领下,经过广大专家的艰苦努力,名词规范和统一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1992年三强同志不幸逝世。我接任后,继续推动和开展这项工作。在国家和有关部门的支持及广大专家学者的努力下,全国名词委15年来按学科共组建了50多个学科的名词审定分委员会,有1800多位专家、学者参加名词审定工作,还有更多的专家、学者参加书面审查和座谈讨论等,形成的科技名词工作队伍规模之大、水平层次之高前所未有。15年间共审定公布了包括理、工、农、医及交叉学科等各学科领域的名词共计50多种。而且,对名词加注定义的工作经试点后业已逐渐展开。另外,遵照术语学理论,根据汉语汉字特点,结合科技名词审定工作实践,全国名词委制定并逐步完善了一套名词审定工作的原则与方法。可以说,在20世纪的最后15年中,我国基本上建立起了比较完整的科技名词体系,为我国科技名词的规范和统一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对我国科研、教学和学术交流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在科技名词审定工作中,全国名词委密切结合科技发展和国民经济建设的需要,及时调整工作方针和任务,拓展新的学科领域开展名词审定工作,以更好地为社会服务、为国民经济建设服务。近些年来,又对科技新词的定名和海峡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工作给予了特别的重视。科技新词的审定和发布试用工作已取得了初步成效,显示了名词统一工作的活力,跟上了科技发展的步伐,起到了引导社会的作用。两岸科技名词对照统一工作是一项有利于祖国统一大业的基础性工作。全国名词委作为我国专门从事科技名词统一的机构,始终把此项工作视为自己责无旁贷的历史性任务。通过这些年的积极努力,我们已经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做好这项工作,必将对弘扬民族文化,促进两岸科教、文化、经贸的交流与发展做出历史性的贡献。

科技名词浩如烟海,门类繁多,规范和统一科技名词是一项相当繁重而复杂的长期工作。在科技名词审定工作中既要注意同国际上的名词命名原则与方法相衔接,又要依据和发挥博大精深的汉语文化,按照科技的概念和内涵,创造和规范出符合科技

规律和汉语文字结构特点的科技名词。因而，这又是一项艰苦细致的工作。广大专家学者字斟句酌，精益求精，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敬业精神投身于这项事业。可以说，全国名词委公布的名词是广大专家学者心血的结晶。这里，我代表全国名词委，向所有参与这项工作的专家学者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审定和统一科技名词是为了推广应用。要使全国名词委众多专家多年的劳动成果——规范名词，成为社会各界及每位公民自觉遵守的规范，需要全社会的理解和支持。国务院和 4 个有关部委〔国家科委(今科学技术部)、中国科学院、国家教委(今教育部)和新闻出版署〕已分别于 1987 年和 1990 年行文全国，要求全国各科研、教学、生产、经营以及新闻出版等单位遵照使用全国名词委审定公布的名词。希望社会各界自觉认真地执行，共同做好这项对于科技发展、社会进步和国家统一极为重要的基础工作，为振兴中华而努力。

值此全国名词委成立 15 周年、科技名词书改装之际，写了以上这些话。是为序。

陳嘉謨

2000 年夏

钱三强序

科技名词术语是科学概念的语言符号。人类在推动科学技术向前发展的历史长河中，同时产生和发展了各种科技名词术语，作为思想和认识交流的工具，进而推动科学技术的发展。

我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国，在科技史上谱写过光辉篇章。中国科技名词术语，以汉语为主导，经过了几千年的演化和发展，在语言形式和结构上体现了我国语言文字的特点和规律，简明扼要，蓄意深切。我国古代的科学著作，如已被译为英、德、法、俄、日等文字的《本草纲目》、《天工开物》等，包含大量科技名词术语。从元、明以后，开始翻译西方科技著作，创译了大批科技名词术语，为传播科学知识，发展我国的科学技术起到了积极作用。

统一科技名词术语是一个国家发展科学技术所必须具备的基础条件之一。世界经济发达国家都十分关心和重视科技名词术语的统一。我国早在 1909 年就成立了科学名词编订馆，后又于 1919 年中国科学社成立了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1928 年大学院成立了译名统一委员会。1932 年成立了国立编译馆，在当时教育部主持下先后拟订和审查了各学科的名词草案。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决定在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下，设立学术名词统一工作委员会，郭沫若任主任委员。委员会分设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医药卫生、艺术科学和时事名词五大组，聘请了各专业著名科学家、专家，审定和出版了一批科学名词，为新中国成立后的科学技术的交流和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后来，由于历史的原因，这一重要工作陷于停顿。

当今，世界科学技术迅速发展，新学科、新概念、新理论、新方法不断涌现，相应地出现了大批新的科技名词术语。统一科技名词术语，对科学知识的传播，新学科的开拓，新理论的建立，国内外科技交流，学科和行业之间的沟通，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和生产技术的发展，科技图书文献的编纂、出版和检索，科技情报的传递等方面，都是不可缺少的。特别是计算机技术的推广使用，对统一科技名词术语提出了更紧迫的要求。

为适应这种新形势的需要，经国务院批准，1985 年 4 月正式成立了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委员会的任务是确定工作方针，拟定科技名词术语审定工作计划、

实施方案和步骤，组织审定自然科学各学科名词术语，并予以公布。根据国务院授权，委员会审定公布的名词术语，科研、教学、生产、经营以及新闻出版等各部门，均应遵照使用。

全国自然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由中国科学院、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国家技术监督局、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分别委派了正、副主任担任领导工作。在中国科协各专业学会密切配合下，逐步建立各专业审定分委员会，并已建立起一支由各学科著名专家、学者组成的近千人的审定队伍，负责审定本学科的名词术语。我国的名词审定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这次名词术语审定工作是对科学概念进行汉语订名，同时附以相应的英文名称，既有我国语言特色，又方便国内外科技交流。通过实践，初步摸索了具有我国特色的科技名词术语审定的原则与方法，以及名词术语的学科分类、相关概念等问题，并开始探讨当代术语学的理论和方法，以期逐步建立起符合我国语言规律的自然科学名词术语体系。

统一我国的科技名词术语，是一项繁重的任务，它既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学术性工作，又涉及亿万人使用习惯的问题。审定工作中我们要认真处理好科学性、系统性和通俗性之间的关系；主科与副科间的关系；学科间交叉名词术语的协调一致；专家集中审定与广泛听取意见等问题。

汉语是世界五分之一人口使用的语言，也是联合国的工作语言之一。除我国外，世界上还有一些国家和地区使用汉语，或使用与汉语关系密切的语言。做好我国的科技名词术语统一工作，为今后对外科技交流创造了更好的条件，使我炎黄子孙，在 world 科技进步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做出重要的贡献。

统一我国科技名词术语需要较长的时间和过程，随着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科技名词术语的审定工作，需要不断地发展、补充和完善。我们将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谨的科学态度做好审定工作，成熟一批公布一批，提供各界使用。我们特别希望得到科技界、教育界、经济界、文化界、新闻出版界等各方面同志的关心、支持和帮助，共同为早日实现我国科技名词术语的统一和规范化而努力。

钱三强

1992年2月

前 言

建筑学、风景园林学与城市规划学在中外历史上均属人类最古老的学科，历代王朝、政府均有规范化的建筑术语。近年来，我国科教系统已经把建筑学、风景园林学和城市规划学分成三个独立的一级学科。根据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的要求，决定在 1996 版《建筑 园林 城市规划名词》的基础上开展《建筑学名词》的编写工作。

受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的委托，2008 年 11 月正式成立以中国建筑学会理事长宋春华(原建设部副部长)为主任委员的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副主任为周畅(中国建筑学会秘书长)和费麟(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顾问总建筑师)，秘书长为许迎新(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总裁助理)和米祥友(中国建筑学会学术部主任)。主编单位有：清华大学建筑学院、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中国中元国际工程公司、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北京市园林古建筑设计研究院、华高莱斯国际地产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参编单位有：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东南大学建筑学院、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同济大学土木工程学院、天津大学建筑学院、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建筑学院、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工程公司、中国建筑西北设计研究院、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天津市建筑设计院、重庆市设计院、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新疆建筑设计研究院。审定委员会明确了《建筑学名词》的编写体系框架、收词范围、工作程序、进度安排以及编写依据。考虑到建筑科研、教学和设计中包括有园林和城乡规划方面的内容，因此把与建筑学有密切关系的风景园林、城乡规划的部分名词纳入收词范围。

在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的领导下，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组织了多次审定会和协调会，编写工作得到了各主编、参编单位的大力支持，历经四年，各位编写与审查专家不辞辛劳、认真细致地进行了编写、审定工作，编审过程按四个阶段进行：

1. 筹备阶段：2008 年 7 月 15 日举行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预备会议。2008 年 11 月 12 日举行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成立大会。会议统一思想，明确分工。初步确定编写框架共 16 章，分别由在京的 10 个单位承担主编和审定任务，并由各地的 15 个单位参与编写工作。

2. 初稿编审阶段：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7 月完成了《建筑学名词》“初稿”的编写，2009 年 8 月 27~28 日举行“初稿”(9800 条名词)审查会，会上交流编写情况，进行各章协调工作。大会取得一致意见：重申《科学技术名词审定的原则及方法》，编写要遵从科学性、系统性、简明

性、国际性和约定俗成等原则。决定将十六章合并为十四章，即将“建筑行业与体制”、“建筑市场管理法规”、“建筑工程建设程序”三章合并为“市场管理与工程建设程序”一章；并将“建筑设计与园林设计”分为“建筑设计”、“风景园林”两章；再将“总图场地”并入“建筑设计”。为平衡各章术语的数量，建议将词条控制在 8000 条以内。

3. 送审稿编审阶段：经过内、外查重后，各章主编单位邀请业内知名专家举行审查与协调会，对送审稿进行进一步修改审定。在这个阶段部分审定委员和编写专家组成审查小组，先后参加各章节的审查与协调会。小组成员有：费麟、许迎新、米祥友、周庆琳、文瑞香、才磊及相关各主编单位的负责人和联系人等。

4. 送审稿征求意见与修改阶段：2011 年 12 月 28 日举行各章主编单位编辑工作会议，会后将《建筑学名词》(送审稿)交送各审定委员和有关专家。至 2012 年 3 月底，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先后收到审定委员和特邀专家的书面审查意见。其中审定委员(按收到意见的先后次序)有 13 位：李忠、徐伟、刘景樑、魏敦山、王俊、张锦秋、马国馨、王建国、费菁、黄星元、常青、娄宇、程泰宁。特邀专家(按收到意见的先后次序)有 9 位：张钦楠(1996 版《建筑园林 城市规划名词》主要编写负责人)、肖世荣、王昌宁、林维勇、徐善铿、黄锡璆、程立生、刘晓雷、袁波。

全书十四章的主编单位在编审过程中，每一章节又按不同专业领域单独进行复查，并邀请了知名专家进行函审和会审，专家名单如下：第一章：刘克良、刘先觉、仲德昆。第二章：常青、张为诚、王骏阳、程泰宁、王国钰、杨善慈、袁筱娟、周庆琳、顾均、崔曦、朱小地、马国馨、邵韦平、李铭陶、卜一秋。第三章：张锦秋、傅熹年、张钦楠、程泰宁、马国馨、常青、Amy Lelyveld(美国)、Alexandra Harrer(奥地利)、林源、费菁、徐善铿、王昌宁。第四章：马国馨、秦佑国、栗德祥、曾坚。第五章：刘振光、罗志恒、瞿俊刚、汪琳芳、赵红、唐永忠、刘源。第六章：张钦楠、马国馨、魏敦山、刘景樑、徐善铿、王昌宁。第七章：邹德慈、毛其智、张兵。第八章：梁永基、刘家琪、李树华。第九章：仲德昆、刘先觉、高祥生、何玉如、王建国。第十章：肖辉乾、张绍纲、林若慈、詹庆旋、林海燕、谢守穆、杨善勤、刘加平、冯雅、赵士怀、付祥钊、唐鸣放、方修睦、孟庆林、任俊、王万江。第十一章：娄宇、黄星元、王立。第十二章：顾均、刘建康。第十三章：王俊、吕西林、杨林德、李元齐、娄宇、范重、李广信。第十四章：姜文源、吴德绳、刘屏周、田友连、王厚余、钟景华、胡俊文、马佳、尤孝方、傅青峰、王蕾、孙大中、陈霖新。

2012 年 4 月 23 日，各章编写单位根据专家意见进行协调与修改后，举行建筑学名词审定委员会全体大会，对《建筑学名词》(终审稿)进行审定。会后再次进行修改、查重后按预定计划上报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建筑学名词》中收编的词条还不能涵盖全部建筑学领域，难免挂一漏万。此外，无论是中文、英文还是定义，在我国现存辞典、百科全书中的诸多问题还未能完全统一，同一个中文名词在不同专业中也有不同的定名和定义，以上这些因素给名词审定工